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中之中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中有关本公司经营、投资及管理道路/项目以及所投资企业的简称，与本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所定义的具有相同涵义。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00,638,574.41	1,772,728,100.22	1,772,728,100.22	1,772,728,100.22	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560,909.52	412,718,223.34	413,098,460.72	413,098,460.72	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7,009,779.89	414,150,300.04	414,537,543.43	414,537,543.43	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611,000,870.13	611,000,870.13	6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2	0.168	0.168	0.168	8.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2	0.168	0.168	0.168	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1.93	1.80	1.80	增加0.46个百分点
总资产	69,934,852,011.46	69,201,468,263.76	69,201,468,263.76	69,201,468,263.76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980,736,107.07	21,346,287,718.08	21,346,287,718.08	21,346,287,718.08	2.97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等相关资产和负债对应的递延所得税，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变动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所经营和投资的高速公路项目车流逐月恢复性增长，路费收入同口径增长约22.65%，但由于武贵高速于去年12月经营到期，使得报告期路费收入同比减少约1亿元；集团所投资的广深高速及广州西线高速、清连高速、外环高速分别自2023年7月1日、2022年10月1日、2023年1月1日起采用调整后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车流量摊销额进行核算，报告期合计同比减少净利润约0.3亿元；此外，本报告期委托管理业务工程量同比减少使得收入和利润有所下降，外币债务因市场加息使得财务费用有所增加等。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43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7,889,24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71,698.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48,890.61	
上述各项之和	-1,506,026.03	
减：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2,234,375.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26,946.36	
合计	5,641,129.6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2	主要系路费收入增长及以前年度应付利息补款。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境内及香港股份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信息，本公司的股东总数18,545户，其中A股股东18,298户，H股股东247户。前十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729,777,375	23.86
招商局产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4,789,000	20.03
招商局港口（香港）公开发售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1,469,887	12.87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92,743	4.18
广东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48,790	2.94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79,575	1.48
AU JI KOWI	境外自然人	11,000,000	0.65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其他	9,629,328	0.44
张洪发	境内自然人	7,709,665	0.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70,789	0.29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729,777,375	境外上市外资股	729,777,375
招商局产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789,000
招商局港口（香港）公开发售有限公司	411,469,887	人民币普通股	411,469,887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092,743	人民币普通股	31,092,743
广东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1,948,790	人民币普通股	31,948,790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1,679,575	人民币普通股	31,679,575
AU JI KOWI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000,000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9,629,328	人民币普通股	9,629,328
张洪发	7,709,665	人民币普通股	7,709,6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270,789	人民币普通股	6,270,789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信息

1.收费公路项目主要营运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年1-3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广东省—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0%	100%	156	388
机荷高速	100%	100%	204	1,769
机西高速	100%	100%	308	1,403
外环项目	100%	100%	174	1,545
水官高速	89.03%	100%	156	360
水贝高速	50%	100%	252	1,649
水贝西二环	40%	—	—	206
广东省—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76.37%	100%	67	2,113
广深高速	45%	—	—	7,527
京珠高速	50%	—	—	628
京茂高速	26%	—	—	2,226
广州西二环	25%	—	—	1,217
中国其他省份：				
赣昆项目	100%	100%	70	1,302
长沙绕城	51%	100%	89	676
南京二桥	35%	—	—	1,446

附注：

(1)日均综合车流量数据中不包括节假日免费通行的车流量。

(2)据深圳市交通运输局与本公司、沿江公司签订的货运补偿协议，自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通行于沿江高速的货车按收费标准的50%收取通行费，本公司和沿江公司因此免收的通行费由政府于次年3月一次性支付。

2.有机垃圾处理项目主要营运数据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已进入商业运营的有机垃圾处理项目共计14个，包括蓝德环保下属的13个已进入商业运营项目及利爽环保，主要营运数据如下：

项目	有机垃圾		有机垃圾处理量(千吨/日)		运营收入(人民币千元/日)	
	调整前	调整后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2023年1-3月	2022年1-3月
一、蓝德环保						
蓝德项目	100%	100%	24.02	19,548.41		
南宁项目	100%	100%	44.45	19,541.14		
柳州项目	100%	100%	28.97	7,588.95		
泰州项目	100%	100%	22.02	7,988.21		
自贡项目	84.67%	100%	23.89	10,644.19		
诸暨项目	90%	100%	16.26	4,390.16		
龙游项目	100%	100%	13.02	749.93		
邯郸项目	90%	100%	9.63	3,526.66		
其他项目	70-100%	100%	36.97	17,119.43		
小计			223.02	89,976.65		
利爽环保	70%	100%	20.04	30,297.92		
合计			266.57	120,262.43		

附注：

(1)上表所截部分项目的运营收入包括垃圾发电收入及油脚销售收入，该等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3.风力发电项目主要营运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年1-3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包头风电	100%	100%	159,388.77	62,027.64
新疆风电	100%	100%	113,420.20	53,046.10
甘肃风电	100%	100%	23,906.64	12,497.92
甘肃日照	100%	100%	31,703.62	16,727.82
蒙东风电	20%	—	60,746.70	30,482.38

附注：

(1)上表所截部分项目的运营收入包括垃圾发电收入及油脚销售收入，该等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4.风力发电项目主要营运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年1-3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风电收入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折旧及摊销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减值准备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公允价值变动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其他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附注：

(1)上表所截部分项目的运营收入包括垃圾发电收入及油脚销售收入，该等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5.风力发电项目主要营运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2023年1-3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风电收入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折旧及摊销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减值准备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公允价值变动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其他	100%	100%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附注：

(1)上表所截部分项目的运营收入包括垃圾发电收入及油脚销售收入，该等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司负责人:廖湘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玮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6,009,468.20	1,980,057,78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1,086.44	3,686,881.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84,170.00	251,348,72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8,094,724.64	1,835,093,38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086,128.20	559,497,624.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188,034.25	312,870,97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21,119.00	209,207,26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696,476.82	142,587,51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192,668.27	1,224,063,36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802,070.16	611,000,870.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1,529,964.16	371,513,771.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462,894.36	42,148,28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36.02	31,700.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7,866.02	19,428,54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341,901.47	423,113,31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186,526.76	396,539,37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1,012,788.61	348,777,409.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2,390.81	1,428,670,832.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390.81	2,072,387,47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7,202,026.27	2,819,867,17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60,123.80)	(1,440,384,26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61,46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61,46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38,017,681.71	8,691,906,163.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7.4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8,017,681.71	8,691,906,163.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3,287,608.38	6,969,128,761.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258,302.07	311,791,32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32,129.32	70,288,88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7,278,012.77	7,341,208,965.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26,062.63)	(1,366,389,407.4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4,410.79	6,364,410.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401,442.26	314,534,078.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7,002,667.41	5,466,569,60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8,404,110.36	5,779,494,381.63		

公司负责人:廖湘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玮琦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范了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关于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可以提前执行。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该规定，并对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单项交易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6,862,158.72	3,636,862,158.7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2,243,771.54	1,112,243,771.54	—
应收账款	3,500,000.00	3,500,000.00	—
预付款项	1,062,263,013.07	1,062,263,013.07	—
其他应收款	226,569,263.		